

## 第十一章

# 社会福利

政府一直协助社会上有需要的个人及家庭。

多年来，香港的福利服务稳步发展，

不断扩阔范围，增加深度。

政府用于社会福利的经常开支总额，

过去十年间增加约107%。

劳工及福利局(劳福局)负责制定社会福利政策，并监察社会福利署(社署)和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辖下在职家庭津贴办事处落实有关政策的情况。在制定福利政策方面，政府会徵询社会福利谘询委员会、安老事务委员会、康复谘询委员会、妇女事务委员会和儿童事务委员会的意见。

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社署的经常开支总额为784亿元，其中519亿元(66.2%)用作经济援助金，194亿元(24.7%)用作非政府机构的经常资助金，29亿元(3.7%)是其他福利服务的开支，其余42亿元(5.4%)是部门开支。

### 社会福利服务

#### 家庭服务

家庭服务有助维系亲情和加强家庭凝聚力，改善家庭成员的关系，协助市民预防和应付个人及家庭问题，并提供适切的服务，满足有需要的家庭。

社署为有需要家庭提供三个层面的服务。第一个层面是通过及早识别问题和推行公众教育、宣传及自强活动，预防家庭问题。社署设立部门热线，提供服务资讯、辅导及其他援助。

第二个层面涵盖一系列预防、支援和补救性质的家庭服务，有关服务由65个综合家庭服务中心及两个综合服务中心提供。

第三个层面涉及家暴和儿童管养权及监护权纠纷的个案，由11个保护家庭及儿童服务课提供专门服务。

### 儿童服务

截至年底，社署为因家庭、行为或情绪问题而需要离家接受照顾的儿童及青少年，提供3 928个住宿照顾服务名额。此外，社署与三个根据《领养条例》获认可的非政府机构合作，为遭父母遗弃或父母未能抚养的儿童安排本地或海外领养。

社署的日间幼儿照顾服务支援因工作或其他原因暂时未能照顾子女的父母，并资助部分独立经营的幼儿中心和附设于幼稚园的幼儿中心，以提供全日制幼儿照顾服务。截至年底，幼儿中心的服务名额约有35 000个，其中约7 800个为政府资助名额。此外，社署亦资助这些中心提供449个暂托幼儿服务名额和2 286个延长服务名额，又资助邻里支援幼儿照顾计划，由义工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灵活的日间幼儿照顾服务，名额约有954个。

二零二零年，社署以人口为基础，制定提供幼儿中心名额的规划比率，并将之纳入《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长远的目标，是要为每25 000人提供100个三岁以下儿童的幼儿中心资助名额。

### 青少年服务

社署资助非政府机构，为年龄介乎6至24岁的青少年(包括边缘青少年)提供预防、发展、支援和补救服务。

受资助非政府机构开办了多项设施和服务，包括139个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提供中心为本、外展和学校社工服务，照顾青少年的发展需要，其中18个亦提供青少年深宵外展服务，引导夜间在区内黑点流连的青少年重返正途；至于19支青少年外展队则为边缘青少年提供服务，并处理童党问题。五支网上青年支援队提供专业社工介入服务，例如网上及非网上辅导，并与社区其他持份者建立伙伴关系，加强跨界别合作，照顾边缘和隐蔽青少年的需要。

二零二零年，受资助的非政府机构在463所中学派驻共926名学校社工，协助有学业、社交和情绪问题的学生。

### 青少年罪犯

社区支援服务计划下设五支服务队，由非政府机构营办，为接受警司警诫的青少年、被捕青少年及他们有违规行为的朋辈提供服务。社署和警方合力推行家庭会议计划，协助第二次接受警司警诫或需要三个或更多机构提供服务的青少年。社工、警务人员和受警诫青少年的老师及家长，会合力为这些青少年寻找出路。

### 戒毒治疗和康复

社署资助13个住院戒毒治疗及康复中心和中途宿舍、11个滥用精神药物者辅导中心，以及两个戒毒辅导服务中心。社署根据《药物倚赖者治疗康复中心(发牌)条例》，规管治疗及康复中心，并制定实务指引和提供发牌规定方面的专业意见，保障入住中心的药物倚赖者的福祉。

### 青少年地区支援

社署通过地区青少年发展资助计划提供现金援助，以照顾24岁或以下弱势儿童和青少年的发展需要。

### 安老服务

政府鼓励长者过积极健康的生活，并提供社区支援服务，协助他们居家安老。社署为有长期护理需要但未能在家中得到充分照顾的长者，提供资助住宿照顾服务。

社署推行老有所为活动计划，鼓励长者参与社会事务，建设长者友善社区。该计划在二零一八至二零二〇年度资助608项活动，资助总额为1,653万元。

长者咭持有人可以享用公私营机构和政府部门提供的优惠、折扣及优先服务。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有130万人持有长者咭。

### 社区照顾及支援

社署为社区照顾及支援服务提供资助，有关服务帮助了约五万名有需要的长者。社署资助92支家居照顾服务队及88个长者日间护理中心／单位，为居家安老的长者提供支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试验计划下有227个获认可机构，提供家居照顾及日间护理服务。

### 住宿照顾

香港有大约72 000个安老宿位，其中约31 000个由政府资助，包括约2 000个由长者院舍住宿照顾服务券使用者占用的宿位。二零一九年五月，社署的检视院舍法例及实务守则工作小组提出了多项建议，二零二零年一月，社署因应建议修订《安老院实务守则》和《残疾人士院舍实务守则》，而政府亦正准备修订《安老院条例》和《残疾人士院舍条例》。

### 残疾人士服务

政府部门及非政府机构提供各种康复服务，应对残疾人士不同的需要，协助他们发挥所长，融入社会。

### 有特殊需要的学前儿童

截至年底，社署为有特殊需要儿童提供1 980个幼稚园暨幼儿中心兼收计划名额、2 170个特殊幼儿中心名额(包括122个住宿名额)、3 771个早期教育及训练中心名额，以及8 074个到校学前康复服务名额。轻度弱智儿童之家及兼收轻度弱智儿童的儿童之家提供128个名额，供未能由家人適切照顾的轻度弱智儿童入住。

有特殊需要并正在轮候社署资助学前康复服务的儿童，可申请学习训练津贴，以接受由非政府机构提供的获资助训练服务。二零二零年，这个项目提供了约3 000个训练名额。

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社署推出幼稚园／幼稚园暨幼儿中心第一层支援服务试验计划，六支小队会为正在轮候卫生署儿童体能智力测验中心评估服务，以及在约80间参与计划的幼稚园就读且被评为有轻微发展问题的儿童提供训练，并为其教师及家长提供咨询服务。

### 日间训练及职业康复

二零二零年，展能中心为智障人士提供5 808个日间训练名额。社署亦为残疾人士提供1 633个辅助就业名额，让他们在旁人协助下于开放的环境中工作。此外，残疾人士在职培训计划为残疾人士提供432个名额，而阳光路上培训计划则为残疾或有早期精神病徵状的青少年提供311个名额。至于仍未准备好在公开市场就业的残疾人士，社署为他们提供5 399个庇护工场名额和5 523个综合职业康复服务中心名额。综合职业训练中心另设有453个名额。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创业展才能计划批出超过1.34亿元拨款，由康复服务市场顾问办事处协助35个非政府机构开设128家小公司，为残疾人士提供919个就业机会。该办事处更负责管理“Let Them Shine”品牌，推广由残疾人士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在残疾雇员支援计划下，雇主每聘用一名残疾雇员，便可获发最多四万元的资助，为他们购买辅助仪器和改装工作间。

### 残疾人士院舍

二零二零年，社署为无法在社区独自生活或未能由家人適切照顾的残疾人士，提供13 920个资助住宿名额，而私营残疾人士院舍买位计划亦提供1 018个宿位。

### 社区支援

社署为居于社区的残疾人士(包括精神病康复者)及其家属和照顾者，提供社区支援服务。这些服务包括残疾人士地区支援中心、残疾人士日间和住宿暂顾服务、学前残疾儿童暂托幼儿服务、家长／亲属资源中心、严重残疾人士家居照顾服务、严重肢体伤残人

士综合支援服务、严重残疾人士日间照顾服务、四肢瘫痪病人过渡期护理支援中心、日间社区康复中心、精神健康综合社区中心、自闭症人士支援中心、残疾人士社交及康乐中心，以及器官残障人士或长期病患者康复服务。此外，特殊需要信托办事处为拥有足够财产且子女有特殊需要的家长，提供可信又可以负担的信托服务，以照顾其子女的长远生活需要。

### 《残疾人及康复计划方案》

七月，政府公布由康复谘询委员会制定的《残疾人及康复计划方案》，胪列多个策略方向和建议，以满足残疾人士的服务需要。政府原则上同意该方案提出的策略方向，并会实施有关建议。

### 违法者服务

社署提供社区支援及住宿服务，协助违法者重新融入社会，成为奉公守法的市民。感化主任负责评估违法者是否适合判处感化令及／或社会服务令，然后向法庭汇报，并监督被判处有关命令的违法者。感化主任亦为长期服刑和申请减刑的囚犯撰写报告，供考虑应否提早释放有关囚犯。

二零二零年，社署为2 845名违法者提供感化服务，并安排2 071名被判处社会服务令的违法者在监管下执行无薪社区工作。

加强感化服务为21岁以下因干犯与毒品有关罪行而被定罪的青少年，提供更聚焦、有系统和深入的服务。屯门儿童及青少年院设有388个宿位，为青少年违法者和有行为及家庭问题的儿童和青少年，提供教育、职业技能及品格方面的训练。

社署联同惩教署设立青少年罪犯评估专案小组，就年龄介乎14至25岁违法者的判刑方案，向法庭提供专业意见。两个部门又合力推行监管释囚计划，年内协助796名更生人士改过自新，重新融入社会。此外，社署也资助一个非政府机构，为更生人士提供住宿和支援服务。

### 医务社会服务

派驻公立医院及部分专科诊所的医务社会工作者为有福利需要的病人及家属提供支援，协助病人康复并重新融入社会。社署的医务社会工作者在二零二零年处理了约193 180个案。

### 临床心理服务

年内，社署和非政府机构的56名临床心理学家，为2 717人提供2 338次心理评估和19 046节治疗；至于中央心理辅导服务(学前服务)的八名临床心理学家，则为学前康复中

心进行了691次咨询探访，而中央心理辅导服务(成人服务)的六名临床心理学家，亦为成人复康中心进行了423次咨询探访。

## 社会福利经济援助

### 在职家庭津贴计划

在职家庭津贴计划旨在纾缓低收入在职住户(特别是有儿童的住户)的经济负担，鼓励自力更生，纾缓跨代贫穷。二零二零年，有关计划共接获约130 800宗申请，获批准的申请约96 500宗，发放津贴金额逾12.8亿元，超过65 400个住户(或逾217 600人)受惠，当中约86 900人是儿童或青年。当局已于七月调高该计划的津贴金额。

## 社会保障

本港的社会保障制度以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综援)计划和公共福利金计划为主，辅以三项意外赔偿计划，即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计划、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和紧急救援基金。这些计划由42个社会保障办事处和两个中央办事处负责执行。

社署负责防止和打击诈骗及滥用社会保障援助，以维持健全的社会保障制度，确保公帑运用得宜。社署设有热线，以接收市民的举报。二零二零年，有49名滥用社会保障援助的人士被判处监禁、守行为、社会服务令、罚款或遭到警告。

### 综合社会保障援助

综援计划无须供款，但申请人须通过经济状况审查，并符合居港规定。有经济困难的人士可获得现金援助，以应付基本生活需要。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综援个案有224 895宗，受助人有319 200名。综援计划在二零二零年的开支总额约为234亿元，较上一年增加8%。

二零二零年，政府加强综援计划的就业支援服务，提高其租金津贴最高金额，并扩大社区生活补助金措施，藉此改善该计划。受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影响，不少人因而失业，其家庭亦要面对经济困难。为此，政府由六月一日起暂时把身体健康人士申请综援计划的资产上限提高一倍，为期一年，以帮助这些人士。

连续领取综援至少一年的长者，如到广东或福建省养老，可根据综援长者广东或福建省养老计划继续领取综援金。

## 公共福利金

无须供款的公共福利金计划包括高龄津贴、伤残津贴(分为普通伤残津贴和高额伤残津贴)、长者生活津贴(分为普通长者生活津贴和高额长者生活津贴)、广东计划和福建计划。

高龄津贴和伤残津贴分别为年满70岁长者和严重残疾人士，发放无须接受经济状况审查的现金津贴。长者生活津贴为有经济需要且年满65岁的长者提供生活开支补助。广东计划和福建计划则分别向移居广东或福建的合资格长者每月发放高龄津贴，由一月一日起，合资格长者亦可于两省领取长者生活津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1 036 221人领取公共福利金。二零二零年，公共福利金计划的开支总额约为398亿元，较二零一九年增加17%。

### 纾困措施

根据《2020-21年度财政预算案》，政府已向综援受助人发放额外一个月标准金额，并向领取公共福利金及以个人为申请单位的鼓励就业交通津贴的人士，发放额外一个月津贴。

为了在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期间支援低收入住户，政府通过防疫抗疫基金，向合资格领取在职家庭津贴及学生资助的住户，发放一笔特别津贴，约20万个住户受惠，涉及九亿元。

### 意外赔偿

暴力及执法伤亡赔偿计划为因暴力罪行或执法人员使用武器执行职务而受伤的人或死者的受养人提供经济援助，受助人无须接受经济状况审查。二零二零年，这项计划共发放767万元援助金。

无论意外责任谁属，交通意外伤亡援助计划也会为道路交通意外的伤者或死者的受养人提供经济援助，有关人士无须接受经济状况审查。二零二零年，这项计划共发放3.741亿元援助金。

### 紧急救济

社署会为天灾或其他灾祸的灾民提供膳食(或以现金代替膳食)及其他必需品，而紧急救援基金则会向合资格灾民或死者的受养人发放补助金。二零二零年，社署为八宗灾祸事件的86名灾民提供紧急救济。

### 社会保障上诉委员会

社会保障上诉委员会负责审理对社署就综援、公共福利金及交通意外伤亡援助所作决定而提出的上诉个案。二零二零年，委员会就128宗上诉个案作出裁决。

## 拨款

### 津贴及服务监察

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整笔拨款津助制度向164个非政府机构批出经常性资助，让他们提供社会福利服务。非政府机构亦可向奖券基金申请拨款，以支付非经常开支。

社署通过检视非政府机构定期提交的自我评估报告，并进行评估或突击探访，以监察受资助服务单位的服务量、成果和质素。非政府机构未能圆满解决的相关投诉，会交由整笔拨款独立处理投诉委员会处理。

社署的专责小组现正检讨如何优化整笔拨款制度。专责小组成员包括立法会议员；以及香港社会服务联会代表及非政府机构管理人员、员工和服务使用者；与整笔拨款相关的委员会委员；独立人士；劳福局和社署代表。

### 社会福利发展基金

社会福利发展基金为所有受资助的非政府机构提供支援，让他们推行培训及专业发展课程、业务系统提升计划和服务质素改善研究。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基金已向161个非政府机构批出合共约十亿元。

### 携手扶弱基金

携手扶弱基金推动跨界别协作，为商业机构的捐赠提供配对资金，以推行社会福利计划。基金的一部分会用作提供配对资金，为基层家庭的中小學生推行更多课餘学习及支援项目。二零二零年，基金拨出约7,700万元，供120个非政府福利机构和学校推行140项福利计划。

### 社区投资共享基金

社区投资共享基金资助多元化的社会资本发展计划，鼓励市民及社会各界发挥互信互助的精神，齐心建立跨界别协作平台及互助网络，共建关爱社会。二零二零年，基金拨出8,313万元以资助25个新项目。现正进行的基金项目约有96 800人次参与(包括约16 900名义工)，并得到约1 520个合作伙伴支持，建立约170个支援网络。

### 关爱基金

关爱基金为有经济困难的市民提供援助，特别是那些未被纳入社会安全网，或虽然身处安全网但仍有一些特殊需要未获得照顾的人士。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基金辖下有31个援助项目，当中包括多个先导项目，以协助政府研究哪些措施可考虑纳入常规资助及服务范围，涉及的承担额约155亿元，受惠个案约有72万宗。基金自二零一一年成立以来，已有15个项目获纳入恒常资助范围。



### 儿童发展基金

儿童发展基金为弱势儿童提供个人发展机会。儿童参加由非政府机构或学校举办的基金计划，在指导下订定和实践个人发展路向，学习储蓄和累积无形资产，例如正面态度、个人抗逆能力和社交网络，以助其长远发展。二零二零年，有81个由非政府机构举办和41个由学校举办的计划仍在进行，当中33个计划有超过3 100名新参加者受惠。

### 乐龄及康复创科应用基金

乐龄及康复创科应用基金提供十亿元，用以资助合资格安老及康复服务单位购置或租借和试用科技产品，以改善服务使用者的生活质素，减轻护理人员及照顾者的负担和压力。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基金向大约970个安老及康复服务单位批出合共逾二亿元，以供购置和租用超过4 200件科技产品。

### 残疾人士艺术发展基金

残疾人士艺术发展基金资助合资格机构为残疾人士举办艺术活动及训练计划，让他们增进艺术知识和培养对艺术的兴趣，并发展潜能。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基金向36个机构批出合共约3,600万元，以供推行59个艺术项目。

## 谘询组织

### 社会福利谘询委员会

社会福利谘询委员会负责检讨社会福利服务，并就社会福利政策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二零二零年，委员会就《施政报告》宣布的社会福利措施，以及社福界及其他谘询组织对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福利服务优次的建议，向政府提供意见。

### 儿童事务委员会

儿童事务委员会负责全面督导儿童事务，并制定政策方向、策略及工作优次，让儿童受惠。二零二零年，委员会展开一项在香港发展中央儿童数据资料库的可行性研究，并通过各种媒体，推出一系列安全信息，预防可避免的儿童死亡事故。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委员会的儿童福祉及发展资助计划批准了28个项目。

### 安老事务委员会

安老事务委员会负责就安老政策和服务向政府提供意见，其《安老服务计划方案》提出的多项建议，均获政府落实推行。此外，委员会及政府亦共同推展长者学苑计划，二零一九至二零学年，设于中小学及专上院校的长者学苑约有180所。

### 妇女事务委员会

妇女事务委员会(妇委会)负责就妇女关注的政策和措施，向政府提出建议。截至二零二零年年底，政府已在约1 000个主要政策或工作范畴，采用妇委会的性别主流化检视清单，以进行性别影响评估。妇委会的自在人生自学计划是一项专为妇女而设计的学习计划，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有超过3 400人次报读。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妇委会的资助妇女发展计划批准了65个项目。

### 康复咨询委员会

康复咨询委员会(康谘会)是政府在残疾人士福祉、康复政策及服务范畴的主要咨询组织，协助政府推广联合国《残疾人权利公约》和监察公约在香港实施的情况。康谘会亦与不同界别合作推广共融文化。

### 推广义工服务督导委员会

推广义工服务督导委员会推广持续的义务工作，鼓励义工把义务工作的核心价值及精神融入日常生活。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有超过4 000个机构及逾135万人登记参与社署的义工运动。

### 网址

儿童发展基金：[www.cdf.gov.hk](http://www.cdf.gov.hk)

儿童事务委员会：[www.coc.gov.hk](http://www.coc.gov.hk)

关爱基金：[www.communitycarefund.hk](http://www.communitycarefund.hk)

社区投资共享基金：[www.ciif.gov.hk](http://www.ciif.gov.hk)

安老事务委员会：[www.elderlycommission.gov.hk](http://www.elderlycommission.gov.hk)

劳工及福利局：[www.lwb.gov.hk](http://www.lwb.gov.hk)

社会福利署：[www.swd.gov.hk](http://www.swd.gov.hk)

义工运动：[www.volunteering-hk.org](http://www.volunteering-hk.org)

妇女事务委员会：[www.women.gov.hk](http://www.women.gov.hk)

在职家庭津贴计划：[www.wfa.gov.hk](http://www.wfa.gov.hk)